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4

转债代码:113690 转债简称:豪24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年3月21日，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并经2025年4月11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20,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在不超过总授信额度范围内，最终以各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为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授信额度仅由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 一、本次授信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公司近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以下简称“中行锦江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25年中锦借B字12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00万元，借款期限24个月。此前，公司与中行锦江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20年中锦最高质V字002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及补充合同，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和成都恒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中行锦江支行签订了合同号为【2021年中锦最高质V字001号】、【2022年中锦最高质V字001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及补充合同，为2020年12月8日至2026年5月31日期间签定的授信业务合同提供最高额担保，担保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279,302,500.00元。

## 二、本次授信的抵押及质押情况

公司与中行锦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质押合同》及补充合同，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和成都恒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分别与中行锦江支行签订了《最高额抵押合同》及补充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一）质押情况  
1、出质人: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质权人:中行锦江支行  
3、质押物:公司持有的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100%股权  
4、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79,302,500.00元  
5、担保范围: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被担保主债权的，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二）抵押情况  
1、抵押人: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成都恒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  
2、抵押权人:中行锦江支行  
3、抵押物: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51,284,642.94元的机器设备;成都恒翼航空科技有限公司评估价值为53,641,200.00元的机器设备  
4、担保最高债权额:人民币279,302,500.00元  
5、担保范围:期间内主合同项下实际发生的债权，以及主债权发生期间届满之日，被确定属于被担保主债权的，基于该主债权之本金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保管担保财产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三、累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情况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向银行申请授信33.14亿元，剩余未使用授信额度为8.86亿元。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中行锦江支行申请授信，系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经营性流动资金需求，增强资金保障能力，有利于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5

转债代码:113690 转债简称:豪24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5-056

转债代码:113690 转债简称:豪24转债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 累计担保情况	
对担保对象的累计金额(万元)	
被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33,000.00(含本次担保)
对担保对象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77.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担保对象(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60%的担保	
□对担保对象(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的担保	
□对合作单位单笔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的担保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 二、担保情况概述

因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强”）借款事宜，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昊强与之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三、担保情况概述

因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强”）借款事宜，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昊强与之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四、担保情况概述

因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强”）借款事宜，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昊强与之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五、担保情况概述

因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昊强”）借款事宜，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羊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昊强与之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本金限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告于2025年3月21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2025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司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3.32亿元，占公司2024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7.11%，均为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成都昊强航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00万元
实际为其他提供的担保余额	10,000.00万元(含本次担保)
是否在定期报告期限内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口是口 不适用:_____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实质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